

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95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人文暨社會科學院第一會議室（綜合大樓二樓）

一、主席報告：（略）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本院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請討論。

說明：檢附「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一份。（附件一）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本院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辦法（草案），請討論。

說明：檢附「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辦法（草案）」一份。（如附件二）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社會工作系

案由：社工系二技在職專班擬於 97 學年度停止招生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務處 95 年 5 月 1 日屏科大教綜字第 0950058 號通知辦理。

（二）該系二技在職專班之招生人數為 50 人，依據本校二技在職專班之報考資料統計，報考人數逐年下降，93、94、95 年 5 月（今年）報考人數分別為 166 人、129 人、86 人，平均每年遞減 40 人。依此類推，96 學年度報考人數將接近或不足招生人數 50 人，97 學年度報考人數將少於招生人數。

（三）本案經 95 年 5 月 2 日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提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

提案四

提案單位：休閒運動保健系

案由：休保系申請 97 學年成立「休閒運動保健系碩士班」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於九十五年五月十七日經該系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二）本系於 94 學年度已向教育部提出「休閒運動保健系碩士班」之申請，目前尚未通過核定，擬於本年度再次提出申請。

（三）檢附「休閒運動保健系碩士班」計畫書一份。（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以第一優先順序提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

提案五

提案單位：應用外語系

案由：應外系申請 97 學年度新設「應用外語系碩士班」一班，請 討論。

說明：

(一) 依據教務處 95.05.01 屏科大教綜字第 0950058 號通知。

(二) 本案業經九十五年五月八日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六次應用外語系系務會議通過。

(三) 檢附「應用外語系碩士班」申請理由一份。(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以第二順位提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

三、臨時動議：

四、散會：14：00。